

证券代码：873047

证券简称：欧瑞欣合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贵州欧瑞欣合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股东大会现场为公司会议室，现场投票方式、网络投票召开。公司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9:30-12: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5 月 14 日 15:00—2025 年 5 月 15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047	欧瑞欣合	2025 年 5 月 12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江苏漫修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五）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请审议《贵州欧瑞欣合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贵州欧瑞欣合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上述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

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

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六）审议《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贵州欧瑞欣合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七）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派方案的议案》

公司实施 2024 年权益分派，目前总股本为 48,3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八）审议《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公司的经营范围拟增加“非食用盐销售”等内容。

增加后的公司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危险废物经营；餐厨垃圾处理；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生态环境材料销售；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应急技术装备销售；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保咨询服

务；生态环境材料制造；固体废物治理；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物业管理；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农业面源和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服务；土壤及场地修复装备销售；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非食用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内容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九）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增加经营范围等，拟修订《公司章程》。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修订后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等手续，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 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委托人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股东可用信函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8:00-9:30

（三）登记地点：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人民路国投综合大楼 1 栋 14 楼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地址：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人民路国投综合大楼 1 栋 14 楼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2、联系电话：0851-27558583；3、传真：0851-28679211；4、邮政编码：563000；5、联系人：陈荣鹏。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贵州欧瑞欣合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贵州欧瑞欣合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贵州欧瑞欣合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